

香港充分發揮優勢 把握灣區機遇

《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正式出台，標誌大灣區建設工作全面開展，其中港、澳、穗、深更肩負區域發展核心引擎的「中心城市」重任。香港要充分發揮「一國兩制」獨特地位和既有優勢，抓緊《綱要》賦予新定位的機遇，配合區內城市群錯位發展，為推進大灣區面向全球、構建「引進來、走出去」平台發揮引領作用。

蔡冠深 博士 全國政協常委 香港中華總商會會長

香港優勢無可替代



《綱要》強調要用好「一國兩制」制度優勢、港澳獨特優勢和廣東改革開放先行先試優勢，打造國際一流灣區和世界級城市群。在大灣區發展框架下，香港既有優勢不僅不會被削弱，相反更可利用本身在國際市場聯繫、完善法治、簡單稅制、資金自由流動等條件，積極投入灣區建設並提供所需支援。《綱要》明確支持香港鞏固和提升金融、航運、貿易、創新科技、法律仲裁等優勢產業，並提出政策方向推動相關產業發展。我們期待粵港澳能進一步建立人民幣雙向流動機制、推動電子支付系統互聯互通，結合香港國際金融中心的經驗和網絡，協助企業有效調配資金，長遠帶動大灣區與國際市場雙向投資。

《綱要》提到將大灣區發展成為具全球影響力的國際科技創新中心，構建「廣深港港澳科技

創新走廊」。事實上，香港的大學科研達到國際水平，匯聚世界科技人才，更有完善的知識產權保護制度。早前中央開放科研資金「過河」在香港使用，並讓港澳科研機構參與內地科技項目等，我們必須善用國家給予的支持，進一步加強廣東尤其是深圳的科技合作，爭取科研人才、設備、資金等要素在河套區「港深創新及科技園」自由流動，甚至共同成立「創新科技管理局」，優化兩地科技產業佈局和分工。

《綱要》亦建議提升珠三角港口群的國際競爭力及建設世界級機場群，香港可善用在航運保險、海事仲裁、物流管理、貿易融資等高端專業服務的優勢，與區內其他城市合力打造多式聯運綜合物流網絡，重點對接「一帶一路」沿線市場。

打造宜居宜業宜遊優質生活圈

從以上例子可見，大灣區為香港優勢產業提供龐大機遇，香港的功能和所長亦可得到廣泛發展。要有效實現區域協同發展，首要任務是促進區內人流、物流、資金流、信息流無縫接軌，爭取落實更多便利措施。

例如，在現有「港澳台居民居住證」的基礎上，容許持回鄉證人士在大灣區享有投資、就業、創業等方面的國民待遇，增加港澳同胞歸屬感；當

局也可考慮在大灣區逐步實現全面專業資格互認，放寬港澳企業資質審查標準，並研究落實「港人港稅」、「澳人澳稅」安排，便利港澳人才前赴大灣區經商就業；此外，可進一步簡化跨境通關手續，甚至研究推出大灣區綠卡，全面配合「一小時生活圈」發展。

總括而言，大灣區建設是國家新時代改革開放的重大發展戰略，也是粵港澳區域合作新嘗試，必須以創新思維實現區內城市群強強聯合。

香港中華總商會將全力支持工商企業參與大灣區建設，下月我們會舉辦粵港澳大灣區論壇，匯聚三地政商領導，共同探討合作商機；4月份更會前赴東京舉辦灣區論壇，邀請粵港澳三地政府領導進行推介，並與當地工商界交流粵港澳大灣區與東京灣區的合作。

我們期望香港各界集思廣益，就如何有效落實《綱要》的目標共同努力，推動「國家所需、港澳所長、廣東所能」，為香港及大灣區構築龐大發展空間和商機。

大灣區為港企「二次北上」吹響衝鋒號



梁偉浩 香港中華總商會常務會董兼粵港澳大灣區委員會主席

《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以下簡稱《規劃綱要》）不僅為我們展示了「世界第一灣區」未來的發展藍圖，而且也為香港企業「二次北上」(如果將改革開放後港資企業北上發展看成第一次的話)吹響了「衝鋒號」。從《規劃綱要》的目標要求和香港的實際情況來看，港企的商機主要集中在兩個領域：一是以金融服務為代表的現代服務業；二是發展科創產業，並借助科創培育先進製造業。

在現代服務業方面，《規劃綱要》明確指出：「要鞏固和提升香港國際金融中心地位，打造服務『一帶一路』建設的投融資平台」。「鞏固」，是中央對回歸以後香港能保持國際金融中心地位、發揮自由港優勢的充分肯定和支持；「提升」，則是希望香港能更上一層樓，進一步發揮香港國際金融中心的人才優勢、創新優勢，既要在大灣區完善現代金融服務業，更要放眼世界，打造服務「一帶一路」建設的投融資平台。

毋庸諱言，大灣區的金融服務業目前確實存在「瓶頸」——「一個國家、兩種制度、三個關稅區和三種貨幣」。但是就如同「一國兩制」是前無古人的歷史創舉一樣，在這個有探索、有創新、有大好前途的時代，這些問題既是「瓶頸」，不也正是香港金融服務業探索創新的「練兵場」嗎？

大灣區建設的重頭戲是「向科技要發展」，「突出科技引領」是《規劃綱要》的亮點所在。所以在科創產業領域，對香港也是利好頗多。由於香港具備優質的高等教育資源和廣泛的國際聯繫，《規劃綱要》明確了中央推動國家科研資金「過河」支持香港、大灣區打造國際科創中心等各項政策。

再看製造業。從改革開放「三來一補」算起，粵港澳合作已有40年。最初珠三角地區憑藉得天獨厚的地理優勢，承接港澳產業轉移，形成「前店後廠」經濟聯動模式，成為內地外向型經濟發展的標杆。進入新世紀以來，現行粵港澳參與國際經濟競爭合作的聯動模式面臨挑戰。科技創新的終端價值，必定體現在產業化的成果轉化上，而這其實正是珠三角製造業升級換代的極佳機遇。香港、廣州的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的科技創新鏈前端積累了大量的技術和專利成果，深圳已是國際科創成果孵化基地，香港可提供廣闊的投融資平台。借助《規劃綱要》東風，大灣區不再是舊的世界分工體系下產業格局的改良和升級，而是科技探索新興產業的試驗田，是科技引領先進製造業的培育地。如此前景光明的商機，港商、港企實在不應錯過！

反對和遏制「港獨」是香港憲制責任

龍子明 港區全國政協委員 廣東社團總會常務副主席兼秘書長 大灣區青年聯盟總監



中央人民政府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依法禁止「香港民族黨」運作發公函表明意見，中央支持香港特區政府依法禁止「香港民族黨」運作，請行政長官就依法禁止「香港民族黨」運作等有關情況向中央提交報告。中央罕見發公函表明意見，顯示中央支持香港特區對「港獨」零容忍。堅決反對和遏制「港獨」，維護國家主權、安全和發展利益，維護香港繁榮穩定，是特區政府和廣大市民的憲制責任。

中央罕見發公函表明意見意義重大

中央罕見發公函表明意見，顯示反對和遏制「港獨」是香港特區的憲制責任。國家主席習近平2017年來港主持回歸二十周年慶典，在會見特首林鄭月娥和行政、立法及司法機構負責人時強調：「任何危害國家主權安全、挑戰中央權力和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權威、利用香港對內地進行滲透破壞的活動，都是對底線的觸碰，都是絕不能允許的。」這一段講話如

暮鼓晨鐘、黃鐘大呂，擲地有聲。

2018年9月24日，特區政府保安局局長作出命令，禁止「香港民族黨」在香港運作。2019年2月19日，特區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作出決定，確認保安局局長命令有效。中央人民政府支持特區政府依法禁止「香港民族黨」運作。

「香港民族黨」是一個不折不扣的非法「港獨」組織，不單口頭上煽動非法行為，更一直採取實質的分裂行動，嚴重危害國家安全。「民族黨」召集人陳浩天這位被反華勢力扶植的漢奸傀儡不惜蒙蔽良知，置國家利益與港人的福祉於不顧，實在令人氣憤。

警告外部勢力、反對派以及「港獨」勢力

自特區政府禁止「民族黨」運作的消息公佈後，英國外交部、美國駐港澳總領館、FCC等外部勢力，以及本港反對派均以關注「新聞及言論自由」為藉口，聲援「港獨」勢力，意圖讓「港獨」合法化。中央罕見發公函表明支持特區政府依法禁止「香港民

族黨」運作，就是警告外部勢力和反對派以及「港獨」勢力，中央絕不容許「港獨」滋長，堅決打擊任何分裂國家的行為。

擔任港澳工作協調小組組長的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韓正，去年8月接見本港紀律部隊高層訪京團，清楚說明對「港獨」「零容忍」，是因為「港獨」對「一國兩制」與「國家安全」同時造成破壞。基本法開宗明義指香港是中國不可分割的部分，「一國兩制」是以「一國」為基礎，如果從事分裂國家活動，就是否定「一國」，而「兩制」也隨之崩潰。「港獨」要將香港從中國領土分離出去，目的是把「一國兩制」推倒，將對香港帶來極大災難。中央對「港獨」「零容忍」，就是要求對「港獨」除惡務盡，不能有絲毫妥協、迴避和姑息，這是強調反對和遏制「港獨」是香港特區的憲制責任。社會各界和廣大市民，應共同支持特區政府依法遏制「港獨」，絕不能容忍任何鼓吹「港獨」的言行，履行維護國家主權、安全和發展利益的憲制責任。

粵港澳大灣區的「飛地」模式（下）

黃芷淵 全國港澳研究會會員 鳳凰衛視高級記者



筆者在上一篇提到，《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第一次提出發展「飛地經濟」概念。香港和澳門擁有內地城市沒有的「一國兩制」特點，因為政策制度上的差異，讓很多港澳居民無法享有內地公民的同等福利和待遇，甚至在內地創業、就業和生活上遇到種種障礙。如何破解這些障礙，成為大灣區未來發展的大挑戰。

互認互通「飛地社區」消除壁壘

體系制度上客觀存在的差異，會產生「邊界效應」，讓港澳居民產生一種相對本土的利益考量，甚至膽怯或排斥到內地就業。

不過，香港發展空間有限，港人積累的豐富管理經營資源在本土已漸趨飽和。如果能透過「飛地人才優惠」政策，拓展港澳居民在內地的居住、就業和創業空間，跨境和灣區城市融合發展的新模式，反而能吸引香港人才「飛出」到灣區發展，同時為內地「飛入地」提供好處，達至雙贏局面。

筆者建議在灣區建設「香港社區」，建成具有香

港國際化社區標準的硬件設施和軟件配套，提供更多與香港銜接的醫療、交通及教育等服務。例如，推動「醫療+教育+社保」互認政策。屆時還可以推出「大灣區人才計劃」，建立一套粵港澳互通、共享共建的人才引進制度，允許港澳居民如其他灣區城市公民般在這些「社區」自由出入境，並透過稅收、出入境政策、同等專業資格認可等便利措施，消除因「兩制」而引起的壁壘。

大灣區經濟基礎與完備的產業鏈是人才發展的基石。灣區建設還要鼓勵香港及國際高端院校到內地落戶，透過匯聚人才、發展人才，落實「飛地人才」流動。

完善「飛地經濟」合作模式

「飛地」建設可以大致分為三大類型：第一種是「飛出地」管理型，第二種是「飛入地」管理型，第三種是「雙城」共管型，由「飛出地」和「飛入地」共同負責基建建設和管理。筆者認為，這三種方式各有利弊，大灣區的「飛地」模式可以根據不同城市的

優勢和實際情況，選擇最合適的發展模式。

比如說，2011年，深圳和汕尾曾透過「雙城」共管共建的方式建設「深汕特別合作區」，但後來由於發展成效一般，廣東省政府決定把合作區管轄權完全交給深圳，成為深圳獨家管理的「飛地」區域。

「飛出地」管理模式的優點是能保證管理、服務和政策的連貫性，缺點則是需時熟悉當地經濟文化環境。反之，「飛入地」管理雖然坐擁熟悉本土社會經濟及環境的優勢，但不足之處是沒能有效利用「飛出地」管理經驗的特點。

為了完善「飛地經濟」合作模式，筆者認為，「飛出地」和「飛入地」都應該就市場化原則和方式開始規劃建設、營運管理等合作，找到最有效的分工明確、權責對等的共建共享發展模式。

粵港澳大灣區是灣區城市未來發展的大機遇，「飛地」模式更有望成為打破彼此體系制度上隔閡的最有利選擇。如果香港人繼續吃老本，突破不了過去的舊有思維，恐怕只能在大灣區的浪潮中被淹沒、被邊緣化。（續昨日，全文完。）

增建過渡性房屋是跨黨派共識

鄭泳舜 立法會議員



立法會上周四通過筆者提出的議員動議，增加過渡性房屋供應，並在跨黨派支持下獲得通過。其他議員同事提出多個修正案，亦有獲得通過。這說明26萬名住戶輪候公屋期一直未有回落，一般家庭公屋輪候期亦高達5.5年情況下，增建過渡性房屋及設立過渡性房屋專項基金，已是跨黨派的共識。筆者提出3年內供應1萬個單位，相對於11萬居於不適切房屋的住戶來說，至少10個家庭，就有1個家庭受惠。

誠如運房局局長所說，千里之行，始於足下。過渡性房屋的倡議與落實，仍在起步階段。我們先要有財政支援，筆者提議設立不少於20億元的專項基金，以推動及支援各項過渡性房屋項目。有同事按這原則，認為要有30億元或40億元才足夠。筆者想在此說明，不少於20億元專項基金，只是作為起動的基金，日後具體供應目標出來了，就像樓宇更新大行動般，也可做兩輪計劃，來一個加碼2.0，也是沒問題的。另外，有同事提出增加供應過渡性房屋，必然會

削弱公營房屋供應，這說法並不公允。因為過渡性房屋有不同來源，新興建的組合屋，現有一些選址或構思，有的是來自私人以1元租出土地，有的來自政府土地，包括空置校舍，也可能來自工廠改裝。就以筆者最初建議的欽州街西選址為例，已被社聯接納，該處原有用途是休閒用地，但長年被地政總署放置斜坡組辦事處，筆者查證過，該處不可興建永久性公屋，原因是地底鋪設了大型污水渠，打不了地基。

動議在分組點票下，贊成共有33票、反對6票及棄權有11票。動議同獲功能組別與地方選區兩組議員通過，筆者感謝各議員同事對原議案提出修正，亦有20多位同事發言，這正顯示大家對推動過渡性房屋的決心及熱切期盼。會議結束後當晚，回到自己服務10多年的深水埗，與街坊閒話家常，這裡是殺房最多的社區，自己特別有感觸。

加入立法會後，究竟如何幫到社區、幫到居民改善民生，這確實要靠大家一點一滴的工夫累積，哪怕是一個觀點、一個倡議，立法會議員作為代議士，就

是要一步一步要求政府認同你，然後有資源、政策及具體時間表落實，紓緩不適切房屋住戶住屋問題，才可以寸進。

深水埗兩個過渡屋項目，大致只提供300個單位，聯同社聯共享房屋計劃約500個單位，加上其他社會房屋項目，目前可見只有約1,000個單位供應，單位遠遠不足以「止咳」，但有了專項基金後，有資源就要訂出申請及批准準則，一套過渡性房屋政策就會衍生出來。

立法會跟進不適切住屋及相關房屋政策事宜小組委員會已展開了工作，政府說正籌劃10多個項目，我們稍後也會邀請有興建或已在籌辦過渡性房屋的非政府組織，出席會議，與大家分享籌辦過程中所遇到的問題。動議通過後，還有許多工作要跟進，筆者承諾會透過跟進政府的撥款、過渡屋申請機制、供應目標、申請項目審批准則、未補價居屋出租及房協、市建局機構參與等多方面，繼續跟進加快興建過渡屋的議題。

做好僑務工作 助力灣區建設



林宣亮 香港潮州商會會長

日前，中央統戰部副部長、國務院僑務辦公室主任許又聲蒞臨香港，專程探望廣東籍的社團首長。許又聲副部長向我們傳遞新春的美好祝福之餘，亦向大家詳細講述粵港澳大灣區的重要意義。許副部長談到，粵港澳大灣區是國家的大型及重點建設，我們要吸引海外人士投資和融入大灣區的建設，香港粵籍鄉親要緊緊抓住「一帶一路」和粵港澳大灣區建設發展機遇，發展香港經濟，切莫錯失良機。本人作為受邀會見的社團首長之一，十分關心粵港澳大灣區的發展規劃，對許又聲副部長有關對粵港澳大灣區建設的論述，深受啟發。

許又聲副部長提出，華僑華人遍佈世界各地，各國都有中華總商會及華人團體，例如潮州會館。我們可以透過這些僑領和他們的團體提供一個服務平台，將粵港澳大灣區的各項優惠政策，及時傳遞給「一帶一路」沿線國家的華僑華人；與此同時，將世界各地華僑華人的資源、資金、人才、技術從香港引入內地，助力粵港澳大灣區建設。

本人十分認同許又聲副部長的觀點。本會多年來一直堅持「引進來」和「走出去」的宗旨，完善內外聯動，互利共贏。潮籍人士遍佈世界各地，他們不僅了解所在國家和地區的風土人情，在海內外擁有龐大的人脈及社會資源，對祖國也有着十分濃厚的感情。相信透過這一服務平台，以點帶面，加強「一帶一路」沿線國家的民眾，特別是華僑華人對粵港澳大灣區的關注，拓展商機，推動發展。我們可以透過大灣區成功的潮籍人士將潮汕地區融入粵港澳大灣區的建設。商會要大力鼓勵會董和會員，特別是青年一代積極投身粵港澳大灣區建設，為香港、為國家作出更大貢獻！